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 159 号）。公司对关注函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确认，现将有关问题及回复公告如下：

问题 1: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及年度现金分红总额 10.31 亿元，约占 2020 年度净利润的 109.77%，转增股份的比例较高。请公司结合所处行业特点、公司发展阶段、经营模式、业绩增长的可持续性、未来发展战略、长短期投融资及生产经营计划、研发投入、营运资金安排及现金流状况等方面，补充说明制定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考虑、确定依据及其合理性，与公司业绩成长是否匹配。

回复：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及经营模式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发展阶段

公司主要从事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自成立之初起就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通过持续不断的产品和技术创新，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与服务。公司产品主要用于为医疗终端提供疾病的预防、诊断、治疗监测、预后观察、健康状态评价以及遗传性疾病预测的诊断信息。

根据Kalorama Information报告，全球体外诊断市场规模在2018年为650亿美元，预计2018年到2023年以4%的年复合增长率持续增长，到2023年市场规模将达到778亿美元。根据Markets and Markets预测，2018年全球免疫诊断市场规模达到201.9亿美元，为体外诊断行业市场规模最大的子行业，并预计可以保持6.1%的年复合增长率，到2023年市场增长至271.5亿美元。

近二十年来，中国体外诊断产业在政策扶持、下游市场需求膨胀、技术进步的带动下经历了快速发展，产业化程度迅速提高，预计未来仍将继续增长。根据Frost&Sullivan报告，2018年中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约713亿元。近年来中国体外诊断行业发展迅速，自主研发生产的检验产品种类迅速增加，国内外的技术差距正在缩小，就行业整体而言，国产产品市场份额已经达到44%，但具体到产品类别发展仍然不均衡。其中，生化诊断国产占比已超过50%，国内企业在生化诊断试剂领域已接近国外同类产品水平，逐步实现替代进口，但化学发光免疫诊断市场、尤其是三级医院的高端市场仍主要由进口品牌垄断，国产品牌所占据的市场份额较少。随着国内化学发光免疫诊断技术的发展，未来国产品牌将逐步替代进口品牌。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专注于免疫诊断产品的研发，公司于2010年成功研发并推出了国产第一台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实现了该领域国产医疗器械的零突破；经过10年的市场耕耘，截止2020年末，公司各型号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全球累积装机超过16,000台，面向全球销售的化学发光免疫诊断试剂项目达到156项；凭借四大技术平台和现有产品的技术优势，公司在仪器装机数量和试剂销售品类均有显著的领先优势，现已成为全球免疫诊断市场的重要竞争者。

（二）公司的销售模式和盈利模式

公司采用“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开拓业务，现已基本建成覆盖全国和海外关键市场的营销网络。各类型销售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国内经销模式为：通过公司自身的营销团队在各地目标医疗机构推广产品获取订单并提供售后服务，公司协助经销商进一步开拓市场及维护客户。

海外经销模式为：公司通过广告、展会、客户介绍等方式筛选符合标准的海外经销商，经销商承担各地目标医疗机构的二次营销，并承担接受终端客户预定及供货职能。

直销模式：公司与终端用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公司将检测仪器和检测试剂发给客户，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后付款。

公司的盈利模式主要体现在：通过“以仪器销售带动试剂销售，以试剂销售

促进仪器销售”的商业模式获取利润，并以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和及时高效的售后服务赢得客户的信任，推动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

二、公司业绩增长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近三年公司业绩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20年同比变动	2018年
营业收入	219,496.65	168,158.81	30.53%	138,36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914.74	77,260.90	21.56%	69,39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667.81	71,770.73	19.36%	64,12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65.47	83,172.66	17.42%	70,196.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4%	28.07%	-5.63%	33.81%
项目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20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530,569.37	345,771.60	53.45%	264,08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0,420.79	313,879.32	53.06%	236,627.94

公司近三年的经营状况良好，营业收入、净利润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保持了平稳较快的增长。由于化学发光免疫诊断多为封闭系统，且公司仪器装机数量和试剂销售品类均有显著的领先优势，未来随着公司装机数量的不断提升以及对国内外中大型终端客户的不断开拓，有利于带动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依托在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领域的技术研发优势，为客户提供免疫生化检测的整体解决方案，力争将公司打造成为“中国体外诊断领域的领导者”。具体经营目标如下：

1. 通过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建立完善的仪器及配套试剂研发、测试、中试、生产基地，提升公司产品研发向规模化生产的转化能力。
2. 以市场为导向，把握体外诊断领域国际发展趋势，以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实验室整体解决方案为公司重点发展方向。
3. 充分依托公司产品的技术、质量和成本优势，快速推进全球营销网络及技术服务网络建设，迅速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三、公司投融资及生产经营计划、研发投入、营运资金安排及现金流状况

(一) 投融资计划

1、投资计划

截止目前，公司重要投资项目包括“新产业生物研发大厦”和“新产业生物营销网络升级项目”两个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新产业生物研发大厦

该项目达产后，公司将形成全自动化学发光系列仪器5,000台的年生产能力，并新增配套诊断试剂500万盒的生产能力。该项目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对投资额度进行调整，尚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项目投资金额调整后具体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估算（人民币万元）				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总计	
1	建设投资	14,500	24,607	6,093	45,200	82.18%
2	安装工程费	-	7,893	1,907	9,800	17.82%
项目总投资		14,500	32,500	8,000	55,000	100%

“新产业生物研发大厦”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26,091.82万元，其余项目所需资金均由公司自筹解决，目前公司自有资金足以支撑该项目投资开支。

(2) 新产业生物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该项目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项目的主要内容为：利用18个月的时间，在公司现有营销体系的基础上，以购置的形式升级18个办事处，以租赁形式升级6个办事处。

项目投资金额13,976.25万元，截止目前已累计投入8,003.29万元，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为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预计投资额度为不超过剩余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即5,972.96万元。该项目尚在实施过程中，2020年度新增了杭州、广州、昆明和南宁办事处房产购置，截止目前已完成8个办事处房产购置。后续随着该项目不断推进，将进一步完善公司国内市场销售网络布局，提高国内市场营销能力和客户服务水平，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

2、融资计划

公司目前自有资金相对充裕，暂无融资计划。

(二) 生产经营计划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适量备货”的原则确定生产计划，生产计划严格按照销售计划及安全库存标准制定。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情况以及对 2021 年度市场情况的预计，结合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制定的业绩考核方案，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预算数较 2020 年度实际数增长不低于 20%，力争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0%，主营业务将保持较好增长态势。

特别提示：上述财务预算仅用于公司内部管理控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1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近三年研发投入情况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341	288	22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7.50%	16.36%	14.30%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15,058.39	11,959.00	8,424.2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86%	7.11%	6.0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近三年研发投入总金额持续提升，研发人员数量及研发人员占员工总人数的比重逐年上升。为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免疫诊断领域的竞争力，紧密追踪该领域技术发展方向，实现产品销售一代、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的目标，公司未来将持续不断加大研发投入。

(四) 运营资金安排及现金流状况

公司践行“高质量销售”的经营理念，持续实现高净现比。公司目前以经销为主，给经销商的账期相对较短，整体销售回款质量较高，因此公司每年保持了较好的经营活动现金流。目前公司货币资金相对充裕，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以增加现金资产收益。2020 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达到 22.44%。截止目前公司无贷款性融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746.77	178,928.87	32.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081.31	95,756.21	4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65.47	83,172.66	17.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2,995.30	963,726.52	-1.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2,439.85	992,272.96	21.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444.55	-28,546.44	773.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195.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828.42	830.93	7,581.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67.14	-830.93	-7,966.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760.57	53,502.57	-267.77%

公司 2020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变动 773.82%，主要系 2020 年度末存在大额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所致。公司 2020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变动 7966.73%，主要系 2020 年度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及发行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公司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以为保证销售收入的高效回款，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持续提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97	6.49	6.09

综上，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主营业务持续增长，并取得了良好的成长与创新业绩；公司所处行业未来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公司具备体外诊断产品的核心技术，并具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和良好的成长性，在国内体外诊断行业尤其是化学发光细分领域中具有较为突出的行业地位和较为明显的竞争优势；公司已经建立了技术持续创新的机制，同时也建立了高效运营机制，实现了公司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四、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考虑、确定依据及其合理性以及同公司业绩成长是否匹配

（一）公司 2018 和 2019 年连续两个年度均未进行利润分配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8 年发布的《首发审核财务与会计知识问答》和 2019 年 3 月 25 日发布的《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二）》中的相关要求，公司因处于 IPO 已通过发审会但未发行阶段，基于审核精神，公司自 2018-2019 年连续两个

会计年度均未进行利润分配。

鉴于公司已于 2020 年上半年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基于上述背景，并结合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及 2020 年度的经营状况和资金状况，为积极回报股东，公司提出了 2020 年半年度和 2020 年度进行高比例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同时，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264,364.42 万元，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达 337,471.79 万元，进行高比例现金分红有利于提高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近三年（包括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现金分红总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103,087.50	93,914.74	109.77%	0.00	109.77%
2019 年	0.00	77,260.90	0.00%	0.00	0.00%
2018 年	0.00	69,399.68	0.00%	0.00	0.00%
合计	103,087.50	240,575.32	42.85%	0.00	42.85%

如按照近三年合计数据计算，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总额占近三年公司净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42.85%。

（二）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本结构，与公司经营规模相匹配

公司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4,120 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0.01%，截止目前流通股总数为 4,12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9.99%。公司流通股占比较低且高股价的特点，不利于股票交易的流动性，因此，为增加流通股数量，增强股票交易的流动性，公司制定了较高转增股份的 2020 年年度收益分配预案。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创业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要求

公司现金分红的主要政策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创业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

定，公司现金分红的主要政策如下：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目前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公司创业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

（四）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经营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性相匹配

综上，结合本回复前文所述的公司近三年收入和利润情况及持续盈利能力来看，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同公司业绩成长和经营发展状况相匹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问题 2.请补充说明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人、公司筹划及决策过程，以及你公司在信息保密方面所采取的措施，相关措施是否完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及其近亲属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一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回复：

一、 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人、公司筹划及决策过程

本次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翁先定先生和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饶微先生结合公司近三年分红情况、经营发展情况共同商议得出，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初步拟定了现金分红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具体方案后，提交董事会、监事会进行审议。

2021 年 3 月 19 日，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

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二、 公司在信息保密方面所采取的措施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在筹划过程中涉及到的知情人通报了有关法律法规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相关规定，避免内幕交易。公司依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相关规定编制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及时记录、汇总在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编制、审议、披露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向深交所报备了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情况。

三、 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及其近亲属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一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经公司自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近亲属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一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问题 3：2021 年 3 月 17 日至 3 月 30 日，公司股价累计上涨 23.45%，同期创业板综指上涨 1.94%。请补充说明公司近一个月接受媒体采访、机构调研的情况，是否存在向特定投资者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等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原则

的情形。

回复：

截至 2021 年 3 月 30 日收盘，公司及创业板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区间涨幅如下表所示：

证券名称	涨幅区间		
	前十个交易日 2021年3月17日至3 月30日	前十五个交易日 2021年3月10日至3 月30日	前三十个交易日 2021年2月10日至3 月30日
迈克生物 300463.SZ	13.92%	11.33%	1.46%
迈瑞医疗 300760.SZ	11.72%	17.42%	-16.83%
创业板可比 上市公司平均值	12.82%	14.38%	-7.69%
创业板综合指数	1.94%	3.25%	-9.96%
新产业 300832.SZ	23.45%	3.22%	-9.14%

2021 年 3 月 17 日至 3 月 30 日，公司股价累计上涨 23.45%，创业板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同期平均涨幅为 12.82%，均明显高于同期创业板综指上涨幅度。期间，公司股价虽与创业板综合指数短期走势存在差异，但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变动趋势未显现明显偏离。

另一方面，公司股价在 2021 年 2 月 10 日至 3 月 16 日累计下跌 26.40%，同期创业板综指下跌幅度为 11.67%，本轮上涨前，公司股价处于阶段性低位。3 月 30 日前十五个、三十个交易日的区间来看，公司与创业板综合指数变动趋势接近，不存在股价波动异常。

经过自查：

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一个月内，公司于 3 月 2 日至 3 月 4 日接受机构投资者调研，并于 3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2021 年 2 月 25 日-3 月 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交流内容包括公司经营模式、试剂项目菜单、新增项目特色等，均为公开信息。此外，公司亦积极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电子邮件、电话沟通等线上方式与广大投资者保持交流。期间，公司

不存在接受媒体采访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与投资者关系活动，不存在向特定对象泄露本次利润分配及其他未公开重大信息等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原则的情形。

问题 4.请补充说明公司未来六个月内限售股流通上市情况、大股东及董监高人员的股份减持计划。

回复：

一、未来六个月内限售股流通上市情况

(一) 2021年5月12日首发前限售股解限售

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部分首发前限售股将于2021年5月12日解除限售。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09,910,4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26.65%。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增加	减少	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371,150,000	90.01%		109,910,400	261,239,600	63.35%
其中：首发前限售股	370,400,000	89.83%		109,910,400	260,489,600	63.1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200,000	9.99%	109,910,400		151,110,400	36.65%
总股本	412,350,000	100%			412,350,000	100%

(二) 2021年5月12日公司董监高解限售情况

姓名	职务	截止目前持股数量(股)	2021年5月12日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2021年度可转让数量(股)
饶微	董事长、总经理	56,610,000		
翁先定	董事	13,788,000		
陆勤超	董事			
刘鹏	董事	2,294,000	2,294,000	573,500
王岱娜	独立董事			
沈卫华	独立董事			
张清伟	独立董事			

姓名	职务	截止目前 持股数量（股）	2021年5月12日 解除限售股份数量 （股）	2021年度 可转让数量 （股）
刘登科	监事会主席			
宋洪涛	监事	5,440,000	5,440,000	1,360,000
蒋莉莉	职工代表监事	276,000	276,000	69,000
张蕾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1,851,000	1,851,000	462,750
张小红	副总经理	1,510,000	1,510,000	377,500
胡大光	副总经理	916,000	916,000	229,000
刘海燕	副总经理	762,000	762,000	190,500
丁晨柳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762,000	762,000	190,500
李婷华	副总经理	702,400	702,400	175,600
合计		84,911,400	14,513,400	3,628,350

（三）2021年8月26日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

2020年度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中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于2020年8月26日完成登记并上市，在满足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后将于2021年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份解除限售。预计该部分股份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增加	减少	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261,239,600	63.35%		255,000	260,984,600	63.29%
其中：首发前限售股	260,489,600	63.17%			260,489,600	63.1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1,110,400	36.65%	255,000		151,365,400	36.71%
总股本	412,350,000	100%			412,350,000	100%

上述预计2021年部分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将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以及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而定，具体以公司后续公告为准。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人员股份减持计划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所持公司股份尚处于锁定期。经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逐一沟通，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在未来六个月内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其公开承诺；如有减持计划，将按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问题 5.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回复：

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